

证券代码：870223

证券简称：骄阳视创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、现场记名表决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晶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股份公司《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董事长陈晶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对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审议重要的议案及公司重要经营情况进行总结，并对 2023 年度进行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陈阳先生就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向董事会作出《2022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并对 2023 年度进行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汇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1、公司董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认为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委托出具了编号为“中证天通[2023]证审字第 36110001 号”的《审计报告》，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由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有效合理且规范地利用公司闲置资金，公司总经理提议，使用本年度公司预计账面闲置资金 3,000 万元范围内，循环购买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每笔金额最高 3,000 万元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由财务部具体实施。前述投资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260,837.42 元（合并资产负债表），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的需要，本年度暂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5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4 日